

# 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21〕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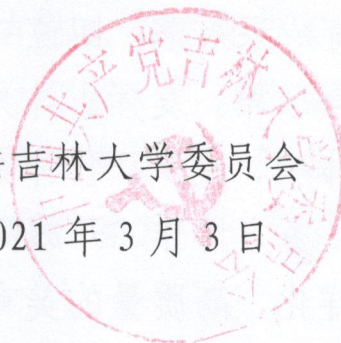
## 关于印发《吉林大学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美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吉林大学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美育工作实施方案》经2021年1月20日中共吉林大学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委会第159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各单位、部门在教育教学各个方面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

2021年3月3日





# 吉林大学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美育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0〕36号）及《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体艺〔2019〕2号），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美育工作，强化美育育人功能。结合吉林大学实际，现就全面推进美育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明德引领风尚，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切实改变高校美育的薄弱现状，遵循美育特点，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以全面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将美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把美育融入人才培养过程。强化面向全体学生的普及美育教育，构建公共美育课程、美育实践活动、美育校园文化、美育成果展演“四位一体”的美育教育体系。全面深化学校美育综合改革，发挥吉林大学学科综合优势，优化美育资源，强化实践体验、健全评价体系，完善管理机制，构建面向全体、改革创新、多方协作、开放高效的吉林大学美育新格局，形成全覆盖、多样化、高质量的美育体系，培养具有崇高审美追求、高尚人格修养的高素质人才。



### 三、工作任务

#### (一) 健全公共美育课内教育体系

1. 将公共美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将公共美育课程与美育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实行学分制管理，要求学生毕业时最低修读 2 学分的美育课程。

2. 完善美育课程体系。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结合吉林大学学科综合优势，加强对全校公共美育课程的顶层设计，拓展美育课程资源。重构通识教育体系，在通识教育课程中单独设置美育类课程模块。针对学生美育的实际需要和基础素养，开展分众教育，丰富课程内容，完善课程设置，构建以审美艺术、人文素养和文学文化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育为重点、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艺术经典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公共美育课程体系。

3. 创新美育教学模式。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教学体系。在学生掌握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前提下，纵深挖掘文化内涵，培养学生的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等核心素养，帮助学生形成艺术专项特长。以信息技术手段为支撑，努力构建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线上线下相结合，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有机融合的美育教学模式。创新美育课程考核评价方式，通过美育教学成果汇报等形式启发学生创新思维、激发学生表演热情。

4. 全面加强美育课程建设。开齐开足上好优质丰富的美育课程，包括美育修养课程、美育理论类课程、艺术鉴赏类课程和艺术实践类课程。开发具有特色的本校美育课程，培育建设 30 门左右美育精品课程。提升美育课程信息化水平建设 20 门左右美育精品在线课程。丰富美育课程资源，开发美育课程优质数字教学资源，引进一批校外美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将美育教材纳入



学校教材建设规划，加强艺术史论类、艺术鉴赏类、艺术实践类为主体的公共美育教材建设。针对非艺术专业学生，面向全校各校区大力开展全校艺术类通识实践类课程，以合唱实践、舞蹈形体实践、器乐实践、戏剧表演实践、戏曲表演实践、音乐剧表演实践、摄影艺术实践、绘画与设计艺术实践等为主的多元艺术类实践课程，提升美育课程的普适性和覆盖面。

## （二）健全课外美育教育体系

1. 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实践活动。促进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和劳动教育相融合，与各学科专业教学、社会实践和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丰富美育内容和形式。大力推广惠及全体学生的合唱、合奏、集体舞、舞台剧、校园摄影、创意创作、校园美化等校园艺术活动，为学生提供多种多样的审美体验，探索具有时代特征、吉大特色、学生特点、教育特质的艺术实践活动形式。

2. 构建浓厚的美育校园文化。加强学习艺术工作坊、艺术文化类专题讲座。重视公共艺术教育研究中心和校团委管理的艺术类学生社团建设发展，以先进文化为精神引领、从学生兴趣出发、打造具有吉大特色和地域特色的精品艺术活动，吸纳广大在校生参与校园文化活动，培养学生艺术素养，通过美育整体提升校园文化建设水平。

3. 搭建美育成果展演平台。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导向，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将美育成果展演作为学校文化建设重要内容，纳入学校“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建立常态化学生艺术美育成果展演机制，构建艺术美育成果展示平台，鼓励学生在课余时间参与各类美育实践课程与活动，增强学生主体意识，在沉浸式体验中获得知识增长。每学年结合学期艺术教学实践成果汇报、迎新生、毕业季、新年及重大纪念日等时间节点，举办主题音乐会、主题艺术展、主题艺术周、



艺术赛事、巡演等丰富多样的活动，进行美育教育成果交流，探索提升美育教育成效新路径。

### （三）加强艺术学科建设

1. 合理规划相关学科专业。充分考量艺术、文学类学科等的生态、现有专业师资、基础设施条件等因素，合理设置相关学科专业，形成结构优化、特色鲜明的艺术学科专业体系。

2. 推进艺术专业内涵建设。坚定文化自信，以综合提升人文素养为目标，推动思政铸魂与艺术教育的深度融合。充分发挥艺术学院（中心）和文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作用，突出办学特色，加强专业艺术人才培养，搭建美育教育教学平台，增强人才培养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契合度，提升艺术类专业办学水平。

3. 推动艺术教育协同创新。提升艺术科研水平，健全美育课程和教材体系，探索教学规律和模式，完善考核评价标准，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等，深入研究中华美育精神，打造艺术教育综合研究高地，以科研促艺术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拓展艺术校内外资源，与省内外大中小学校、科研院所、企业及政府有关部门展开合作，探索校校协同、校所协同、校企协同、校地协同创新艺术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协同创新育人机制。

### （四）加强美育教师队伍建设

1. 配齐配好美育教师。把提高美育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全面提升美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质量，逐步增加公共艺术美育教师数量，按照在校学生总数合理安排公共艺术教育教师。根据公共艺术课程教学及教师队伍建设实际需求，聘请更多领域专家担任学校公共艺术教育兼职教授，依托吉林省交响乐团建设“吉林大学大学生艺术团艺术实践基地”，聘请国家一级演奏员为大学生艺术团乐团指导教师；搭建院系、



校际合作交流平台，优化公共艺术教育教师结构，加强美育教师培训，培养一批美育名家名师。

2. 完善美育教师考评机制。加大美育教师教学岗位激励力度，根据美育特点，完善美育教师职称评审制度和考核评价机制，激发美育教师工作热情，提升美育教师整体水平。引导和鼓励专业教师面向全校开设公共美育课程。将美育教师参加各级竞赛、公共艺术美育成果展评、指导学生参加美育实践活动等成果纳入年度考核指标和职称评定条件。将美育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艺术社团指导、艺术实践活动指导、美育成果展演指导工作任务计入工作量。

### （五）推进文化传承创新

1. 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作为学校美育培根铸魂的基础，弘扬中华美育精神，在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艺术经典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公共艺术课程体系基础上，充分利用校史馆、博物馆、纪念馆、图书馆等各类文化场馆及馆藏文物和文化艺术遗产等美育资源，将学校美育与中华文化变迁和发展相结合，结合艺术教学实际，创作排演更多传统文化类节目，增加民乐展演、曲艺展演等传统文化形式，加强艺术课程体系与学院的联动，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作品展演、专题讲座等活动，让学生触摸中华文化脉络，汲取中华文化艺术的精髓，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2. 深入开展艺术文化品牌活动。将美育与课程思政教育相结合，打造吉大特色品牌活动。推动高雅艺术进校园，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创作并推广校园原创文化精品。持续推进吉林大学原创音乐舞蹈史诗“吉人天下”、毕业季音乐会、毕业晚会、吉林大学大学生艺术团新年音乐会等文艺活动，用丰富的



艺术形式展现吉大历史、讲述吉大故事，强化吉林大学校园文化品牌。积极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戏曲进校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校艺术公选课教学实践音乐会展演、校本音乐剧展演、“五月的鲜花”、“传承的力量”、“摄影创作展”、“绘画与设计作品展”等品牌活动，将吉大精神文化融入艺术创作，以吉大优秀代表人物为原型，组织校园原创音乐节、器（声）乐大赛、舞台剧、舞蹈演出及影视作品展演活动，开展校园美化与景观设计等校园公共美育活动，营造格调高雅、富有美感、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打造吉大特色、吉大品牌。

#### （六）增强服务社会的能力水平

在美育工作中融入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服务地区与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开展对口定点帮扶、支教扶贫、社区服务等美育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外出慰问演出，引导美育教师和学生强化社会服务意识，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水平。开放校园文化资源，将校史馆、博物馆、艺术馆、音乐厅等场所面向各阶段学生、面向社会有序开放，提升校园文化艺术场馆的社会服务功能，借助多种对外交流渠道和活动参与中外人文交流项目，深化国际人文交流合作。

### 四、保障机制

#### （一）健全管理工作机制

强化学校党委在美育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相关部门和院系负责人切实担起责任。调整成立新的吉林大学体育与美育工作委员会，加强工作统筹、决策咨询和评估督导，创新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制定美育发展规划，落实保障配套条件，形成领导负责、部门分工、全员协同参与的美育责任体系。



## （二）切实改善美育条件

将美育工作经费纳入学校经费预算，保障美育工作的经费需求。建立多元筹资机制，加强公共艺术类场馆建设，建立美育器材补充机制，加大对美育工作的投入，不断提升美育建设水平。完善以大学生艺术团为主的艺术类社团活动场地设施建设，增设更多排练场所。在各校区开发建设以美育为主要内容的相关艺术实践教学功能室，分成专业教学实践区域与公共艺术教学实践区域，以满足我校专业艺术教育 with 公共艺术教育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场地及器材的需求，提高艺术类社团专业化水平。将萃文楼及楼前广场整体纳入“标准化、智慧化和功能化”教室改造工程，开发建设艺术实践教学功能室，如形体舞蹈室、器乐排练室、电脑音乐制作室、书法绘画室、数码钢琴室、工艺制作室、中小型音乐厅，面向全校学生有序开放使用，使之成为具有较高艺术水准的美育教育中心。

## （三）完善美育评价体系

根据教育部高发校美育工作和高校公共艺术课程教学督导要求，积极开展学校美育工作自评和年度报告，将美育工作及效果纳入学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指标体系，注重过程及效果评价，发挥专家组织和社会机构在美育评价中的作用，积极探索吉大特色的美育评价制度。